

期权买方和卖方的权利和义务

1、期权买方

买进期权合约的一方称期权买方。买进期权未平仓者称为期权多头。在期权交易中，期权买方在支付一笔较小的期权金之后，获得期权合约所赋予的在合约规定的特定时间内，按照事先确定的执行价格向期权卖方买进或卖出一定数量相关期货合约的权利。

(1) 期权买方的权利：

就是按合同约定价格买入或卖出对应资产。

(2) 期权买方的义务：

就是支付期权费；有些期权需要按合同约定给卖方通知是否执行。

2、期权卖方

卖出期权合约的一方称期权卖方。卖出期权未平仓者称为期权空头。在期权交易中，期权卖方在收取期权买方的期权金之后，负有在期权合约规定的特定时间内，只要期权买方要求执行期权，期权卖方必须按照事先确定的执行价格向期权买方买进或卖出一定数量相关期货合约的义务。期权卖方只有义务，没有权利。

(1) 期权卖方的权利：

收取期权费。

(2) 期权卖方的义务：

买方决定执行期权时，按合同约定价格卖出或买入对应资产。

3、注意事项

期权交易中，买卖双方的权利、义务是不对等的。买方支付权利金后，获得买进或卖出的权利，而不负有必须买进或卖出的义务。卖方收取权利金后，负有应买方要求，必须买进或卖出的义务，而没有不买或不卖的权利。